

國家通訊傳播委員會 公告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04年12月7日
發文字號：通傳綜規字第10440033590號



裝

訂

線

主旨：公告中華民國一百零四年開放申請之行動寬頻業務競價作業各得標者名單、得標標的、得標標的得標價及其得標金。

依據：電信法第十四條第六項授權訂定之行動寬頻業務管理規則第三十三條第四項。

公告事項：

- 一、中華民國一百零四年開放申請之行動寬頻業務競價作業各得標者名單、得標標的、得標標的得標價及其得標金(如附表)。
- 二、行動寬頻業務得標者得選擇以一次繳清或分期繳納方式繳納得標金，並以電匯方式匯入戶名「國家通訊傳播委員會許可費戶」、帳號「05038501050006」；繳納得標金方式經選定後，不得變更。

主任委員

石世豪